马绍尔公司章程的 4 大特性

近年来,马绍尔群岛逐渐成为市场上颇受投资者欢迎的离岸注册地之一,主要是 BVI、 开曼等离岸法域被过度追捧,已经有太多企业和投资者去到这个几座岛屿国家注册离岸公司 了。这样一来,反而有些过于饱和。

于是,一些新建离岸法域成立投资者的新选择,比如说马绍尔、塞舌尔以及最近出现的 拉斯海马,都是人气比较高的。为什么马绍尔公司注册会受到欢迎呢?马绍尔公司有哪些优 势或特征呢?青岛注册马绍尔公司



下面骏汇国际负责海外离岸公司注册的李经理将就马绍尔公司章程的基本特征做简单介绍。

马绍尔公司章程是指公司依法制定的,规定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经营管理制度及住所等重大事项的基本文件。

其公司章程拥有 4 大特性: 法定性、自治性、真实性和公开性。

法定性主要强调公司章程的法律地位。马绍尔公司章程主要内容及其修改程序、效力都 有法律强制规定,任何公司不得违反。

自治性主要体现在: 1、公司章程作为一种行为规范,不是由国家而是由公司依法自行制订的,是公司股东意思表示一致的结果; 2、公司章程是一种法律以外的行为规范,由公司自己来执行,无需国家强制力来保证实施; 3、公司章程作为公司内部规章,其效力仅及于公司和相关当事人,而不具有普遍的约束力。

真实性主要强调公司章程记载的内容必须是客观存在的、与实际相符的事实。

公开性。公开性主要对股份有限公司而言。公司章程的内容不仅要对投资人公开,还要对包括债权人在内的一般社会公众公开。